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10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07月01日起至2025年0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407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06月0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1,031,440.90 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以及跟踪误差最小化。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2、股票投资策略; 3、港股通标的股票
	投资策略; 4、债券投资策略; 5、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
投资策略	转债)投资策略;6、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7、资产支持证券
	投资策略;8、存托凭证投资策略;9、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10、融资及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创业板 5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收益理论上高于货币市场
	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
	采用组合复制策略及适当的替代性策略跟踪标的指数,理论上
	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
	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
	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
	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发起式 A	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发起式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071	02407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 总额	13, 309, 796. 98 份	107, 721, 643. 92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5年07月01日-2025年09月30日)		
土安则分旬仍	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发起式 A	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发起式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79, 405. 45	334, 217. 86	
2. 本期利润	7, 043, 908. 56	14, 148, 205. 7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 5742	0.665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 574, 356. 72	174, 475, 304. 2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6209	1.6197	

-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发起式 A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1)-(3)	2-4
过去三个月	53. 29%	1.88%	55. 90%	1. 96%	-2.61%	-0.0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62. 09%	1.73%	69. 23%	1.83%	-7. 14%	-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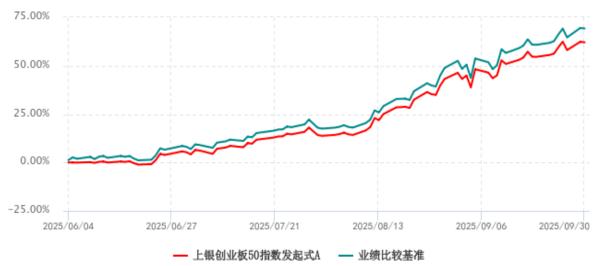
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发起式 C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1)-(3)	2-4
过去三个月	53. 19%	1.88%	55. 90%	1. 96%	-2.71%	-0.0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61. 97%	1.73%	69. 23%	1.83%	-7. 26%	-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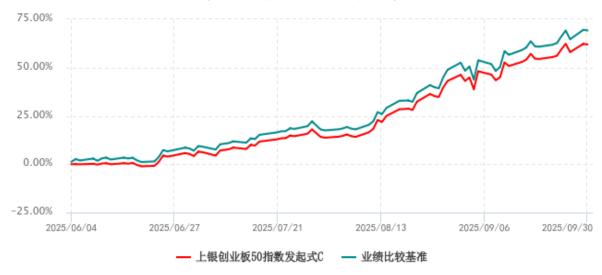
注: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创业板 50 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 (税后) *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上银创业板50指数发起式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年06月04日-2025年09月30日)



上银创业板50指数发起式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年06月04日-2025年09月30日)



注: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5 年 06 月 04 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一年。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博士研究生,
					历任大成基金
					金融工程师
					(负责量化投
					资研究)、产
					品设计师、量
					化投资研究
					员、行业投资
					研究员,光大
					保德信基金金
					融工程高级经
					理、高级量化
					研究员、基金
					经理职务。
					2023年9月
					担任上银中证
					500 指数增强
					型证券投资基 金基金经理,
					金基金经理, 2023年9月
					担任上银科技
 翟云飞	量化投资部总	2025-06-04	_	15.0年	驱动双周定期
任公し	监、基金经理	2020 00 04		15.04	可赎回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
					2025年5月
					担任上银中证
					半导体产业指
					数型发起式证
					券投资基金基
					金经理,2025
					年6月担任上
					银创业板 50
					指数型发起式
					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
					理,2025年8
					月担任上银上
					证科创板综合
					指数增强型发
					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经
					理。

注: 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 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的公平交易管理制度,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的公平执行,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非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年三季度,宏观层面 PMI 低于荣枯但边际改善、通胀仍偏弱、政策基调稳流动性与结构性加力。 A 股在"流动性充裕+风险偏好走高"的环境中演绎了显著的成长风格行情,核心宽基与科技板块同步上行、成交与杠杆资金指标显著改善,债市阶段性走弱形成股债"跷跷板"。指数层面,创业板指与科创 50 分别取得约 50%区间涨幅,中证全指、沪深 300、中证 500 亦实现两位数上行;交易层面,日均成交额升至 2.1 万亿元级别、两融规模同步抬升;展望四季度,市场可能会更关注三季报的业绩验证、后续"反内卷"等政策的细化落地以及海外经济与政策的演变。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发起式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6209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3.2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5.90%;截至报告期末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发起式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6197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3.1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55.9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不满三年,暂不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75, 608, 176. 00	85. 47
	其中: 股票	175, 608, 176. 00	85. 47
2	基金投资	_	
3	固定收益投资		
	其中:债券	_	_
	资产支持证券	_	_
4	贵金属投资	_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_	_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
	其中: 买断式回购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_	_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	11 966 717 90	E 70
1	金合计	11, 866, 717. 29	5. 78
8	其他资产	17, 975, 651. 45	8.75
9	合计	205, 450, 544. 7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_
В	采矿业	_	_
С	制造业	138, 732, 869. 00	70. 7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	_	-
Е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 政业	_	_
Н	住宿和餐饮业	_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	10, 185, 367. 00	5. 20

	息技术服务业		
J	金融业	19, 670, 283. 00	10.03
K	房地产业	_	_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 015, 240. 00	0. 5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2, 662, 225. 00	1.36
IVI	业	2, 002, 223. 00	1. 5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		_
11/	施管理业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	_	_
	他服务业		
P	教育		Í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 218, 732. 00	1.1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 123, 460. 00	0. 57
S	综合	_	_
	合计	175, 608, 176. 00	89. 57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106, 400	42, 772, 800. 0 0	21.82
2	300308	中际旭创	35, 700	14, 411, 376. 0 0	7. 35
3	300059	东方财富	517, 100	14, 023, 752. 0 0	7. 15
4	300502	新易盛	36, 400	13, 314, 028. 0 0	6. 79
5	300274	阳光电源	60, 400	9, 783, 592. 00	4. 99
6	300476	胜宏科技	25, 300	7, 223, 150. 00	3. 68
7	300124	汇川技术	82, 100	6, 881, 622. 00	3. 51
8	300760	迈瑞医疗	22, 700	5, 577, 163. 00	2. 84
9	300014	亿纬锂能	52, 100	4, 741, 100. 00	2. 42
10	300033	同花顺	8, 400	3, 122, 868. 00	1.59

5.3.2 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投资国债期货。

-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_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_
3	应收股利	_
4	应收利息	_
5	应收申购款	17, 975, 651. 45
6	其他应收款	_
7	其他	_
8	合计	17, 975, 651. 4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 份

	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发起式 A	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发起式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 754, 999. 42	4, 908, 822. 5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 444, 837. 42	152, 019, 172. 4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 890, 039. 86	49, 206, 351. 0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_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 309, 796. 98	107, 721, 643. 92
-------------	------------------	-------------------

注: 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发起式 A	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发起式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	10,000,000.00			
金份额	10, 000, 000. 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_	_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_	_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	10,000,000.00			
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8. 26	_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20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 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 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 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 有资金	10,000,000.0	8. 26%	10,000,000.0	8. 26%	不少于3年
基金管理人高 级管理人员	-	-	-	-	_
基金经理等人 员	_	_	-	-	_
基金管理人股 东	_	_	_	-	_
其他	_	_	-	_	-
合计	10,000,000.0	8. 26%	10,000,000.0	8. 26%	不少于3年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 况			
投资者类别	序号	持有基金 份额比例 达到或者 超过 20% 的时间区 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701 - 20250908	10, 000, 0	_	_	10,000,0	8. 26%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可能会出现集中赎回或巨额赎回从而引发基金净值剧烈波动或份额净值尾差风险,甚至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上银创业板5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 2、《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上银创业板 5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 021-60231999,公司网址:

www.boscam.com.cn.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